

专利法修正草案抬高授权门槛

“绝对新颖性标准”替代“相对新颖性标准”

□ 本报记者 杨井鑫

近日,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四次分组会议审议了专利法修正案草案。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田力普向大会做修改说明时指出,为了更好地保护专利权,激励自主创新,推动专利技术向现实生产力转化,实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我国专利法需要进一步修改和完善。

据了解,我国现行专利法是1984年通过、1985年4月1日开始施行的。1992年9月,专利法进行了第一次修改。2002年,为了顺应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需要,专利法进行了第二次较大修改。2005年起,国家知识产权局开始着手准备对专利法进行第三次修改。

抬高门槛
在专利法修正案草案中,最不同的是摒弃了现行专利法中关于专利权条件的“相对新颖性标准”,而采用

了“绝对新颖性标准”。田力普介绍说,以前一些没有公开发表的技术,虽然在国外已经被公开使用或者已经有相应的产品出售,但只要在我国还没有公开使用或者没有相应的产品出售,就可以在我国被授予专利。这是导致我国专利技术质量不高的重要原因。该修正草案则要求被授予专利权的发明创造在国内外都没有为公众所知,从而抬高了专利授权门槛。

“此举提高了专利授权的标准。”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知识产权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曹新明在评价“绝对新颖性标准”时表示。

他认为,我国现行专利授权标准中的新颖性为混合新颖性标准。即以出版物形式公开的现有技术或设计,为绝对新颖性;以使用或其它形式公开的技术或设计为相对新颖性。而此次修正案统一将现有技术或设计规定

为绝对标准。申请专利的发明创造,在申请日前已经在国内外出版物上公开或者被使用或者以其它形式为公众所知,就将丧失其新颖性。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路甬祥建议,对凡是通过专利许可和市场机制得到利益回报的,都应该根据专利法回报发明人和发明单位,不要再搞那么多发明奖。专利制度的要义是鼓励和保护技术发明,促进推广应用,而且专利只有被应用才有价值。

“专利的多少是一方面,实用才是关键。”曹新明十分赞同路甬祥的建议。

含量保质
国家知识产权局数据显示,2007年,我国受理国内外专利申请,总量突破400万件。自1985年我国实施专利法起,第一个100万件历时近15年,第二个100万件历时4年2个月,第三个100万件历时2年3个月,第四个100万件历时1年6个月,增长速度越来越快。

但也有不少专家担心,由于很多无效专利和实用性不强的专利夹杂其中,专利技术转化为市场竞争力的中间环节比较多,专利实施率相对较低,导致专利闲置的情况比较突出,使不少极具开发潜力的专利技术没有发挥出应有的作用。

针对这一情况,修正草案规定,专利权共有有人可以单独实施或者以普通许可方式许可他人实施该共有专利,规定实施的技术如果属于现有技术,则不构成侵犯专利权,不会被视为侵权。

“这次修改将重点放在实用性上。经过修改后,专利的研发难度将有所提高,专利的数量会相应受到控制。但专利在实用性和质量上将得到保证。”曹新明表示,运用新的标准,

中国企业的研发成果将是有效、有价值和经得起考验的,并有利于在其它国家或地区申请专利。

他认为,虽然抬高门槛后的专利授权更加严格,难度更大,会导致专利数量骤减,但运用这种标准不仅有利于专利产品在中国市场的扩张,也有利于企业的专利产品占领海外市场,甚至有利于推动中国技术走向世界。

此外,该修正草案还明确规定,侵犯专利权的赔偿应当包括权利人维权的成本。在诉讼活动中,权利人的损失、侵权人获得的利益和专利许可使用费均难以确定时,人民法院可以根据专利权的类型、侵权行为的性质和情节等,确定给予权利人1万元以上100万元以下的赔偿。

本期说法

贸易法语

奥运会上秀商标的妙用

□ 王瑜

八月的北京响彻奥运旋律,人们对升旗奏国歌的场面那时是相当熟悉。当奥运冠军登上领奖台时,我们为之忧呼,但同时也发现一个奇怪的现象:挺热的天,运动员领奖时却要穿上一件外套,这是为何?

笔者仔细打量了中国运动员的领奖服装,这套颜色搭配被戏称为“番茄炒蛋”的服装,上部为淡黄色,左右各有一处明显的标志,左边是奥运会的五星标志,右边则是“阿迪达斯”的商标标志。放眼四周,其他国家运动员穿着的服装上也印着一些我们熟悉的商标,如“耐克”、“阿迪达斯”、“彪马”等,令国人自豪的“李宁”商标也位列其中。

地球人都知道,穿着带有商标的运动服是赞助商的要求。奥运会全球瞩目,几乎所有国家都力争参加,观赛人口以几十亿计。这些商标将随着电视转播,深入到世界的每个角落,从而被全球的消费者所熟悉。面对这样一个绝无仅有的机会,又有哪家企业不怦然心动?

“耐克”、“阿迪达斯”们如此处心积虑,不放过任何展示自己商标的机会,人们不禁要问这作用到底有多大?颁奖的时候,观众最想看的是运动员丰富的情感表达,哪有精力关注商标?这其中的诀窍就在商标的设计上。我国企业的商标一般为中文,国外消费者就是看见了也不认识,传播功能较差,即便商标中包含了英文,也不适合在非英语国家传播。只有图形是没有语言限制的,在世界任何一个地方都不存在识别的障碍。所以国际化的商标最好用图形来注册,国外的“耐克”、“彪马”和我国的“李宁”都是以图形作为商标的。

怎样的图形才能让人迅速接受呢?在笔者看来,无论是“耐克”、“阿迪达斯”、“彪马”还是“李宁”,共同的特点是商标图形特别简洁;“耐克”是一个勾;“彪马”是奔跑中的豹子轮廓;“李宁”是一面旗帜;“阿迪达斯”的图案也比较简单,而且颜色为单色,因而识别性很强,容易让人接受并记住。对比我国商标的图形设计,最普遍的做法是将公司名称或者商标的中文拼音简写字母简单地变成图形,显然没有简单明了的图形区别性强,既不国际化,也不容易让人记住。我国企业在这方面还有很大欠缺。

奥运会作为体育运动的盛会,也是世界知名商标的展示大会,仅就后者,我们也可以学到很多知识。

数字说法

海南增设电子口岸4个

为方便企业就近办理海关相关业务,海口海关自9月1日起在八所、三亚、洋浦经济开发区和清澜四个海关增设电子口岸IC卡服务点,负责为各辖区内企业提供不需要省内其它管理部门联合审批的电子口岸IC卡服务。

据介绍,此次增设的电子口岸IC卡服务点的具体服务业务内容有:电子口岸IC卡解锁、电子口岸IC卡换卡、电子口岸法人IC卡挂失和注销电子口岸操作员信息。

据统计,截至7月底,海南省电子口岸入网企业已达到1446家,申领电子口岸IC卡4455张,有43家企业、7家银行签订了“海关税费网上支付”协议,1至7月利用电子口岸网上支付海关税费1.36亿元,同比增长147%。

杭州农产品注册商标1075件

来自浙江省杭州市工商局的消息称,该市目前已拥有农产品注册商标1075件,其中省著名商标17件、市知名商标26件。

近年来,杭州市工商部门从农村放心店建设、农村消费维权网络建设等方面入手,努力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截至目前,该市已有农村经济合作组织533家,经营品种涉及蔬菜、蚕桑、苗木等。(本报综合报道)

我国食品标识实施新规 标签将有“六不准”

国家质检总局最新颁布的《食品标识管理规定》(以下简称《规定》)已于9月1日起正式施行。原国家技术监督局公布的《查处食品标签违法行为规定》同时被废止。我国在食品标识方面的规定将更加严格。

新的《规定》主要从标识内容和标识形式两方面对食品标识进行了规范。与以前的规定相比,增加了对食品产地、分装者、警示说明、最小销售单元等标识标注的要求。

按照新《规定》,食品标签将有“六不准”:

生产日期和保质期不准伪造。新《规定》规定,伪造或者虚假标注食品生产日期和保质期的,将被处以5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造成后果的,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进行处罚。另外,食品标签应当标注的食品名称、产地、生产者的名称和地址等内容都禁止伪造或虚假标注。

食品标签不准吹嘘药用功能。根据新《规定》,有7类内容将不得出现在食品标识中,如明示或者暗示具有预防、治疗疾病作用的;非保健食品明示或暗示具有保健作用的;以欺骗或者误导的方式描述或介绍食品的;附加的产品说明无法证实依据,也不能使用国旗、国徽或者人民币等进行标注等。这意味着,以后食品标签上若出现“化痰止咳”“清热去火”“提高记忆力”等字样均属违规行为。

“营养”强化“不准随便标。新《规定》明确指出,强化食品有强化

A、B、C等维生素,添加铁、钙等矿物质和添加蛋氨酸等蛋白质等各类食品,涉及牛奶、饼干、面包、食盐等多种食品。食品在其名称或说明中标注“营养”强化字样的,应当按照国家标准有关规定,标注该食品的营养素和热量,并符合国家标准规定的定量标示。

食品中有防腐剂不准不标注。新《规定》强调,在食品中直接使用甜味剂、防腐剂、着色剂的,应当在配料清单食品添加剂项下标注具体名称;使用其他食品添加剂的,可以标注具体名称、种类或者代码。食品添加剂的使用范围和用量应当按照国家标准的规定执行。标签上不准缺少食品产地。新《规定》增加了一条新要求,即食品标

识应当标注食品产地,食品产地应当按照行政区划标注到地市级地域。

特殊食品中文警示说明不准少。新《规定》要求,在食品出现医学临床证明对特殊群体易造成危害的,经过电离辐射或者电离能量处理过的,属于转基因食品或者含法定转基因原料的;按照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等应当标注其他中文说明的,都必须在其标识上进行中文警示说明。

新《规定》的执法查处期从今年12月1日开始,因此在今年12月1日之前生产加工的食品,将不依据新规接受查处。(肖尧)

今日普法

质检部门出台服务企业15条措施

减少出口商品抽查检测频次,对于一类工业品出口企业减少型式试验频次,对其中符合要求的企业认可其出具的检测报告。

逐步推进在用特种设备基于风险的检验方法,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优化检验方案,合理确定检验周期,减少企业的运行管理成本。

推荐符合条件的企业在国外注册,解决企业在海外遇到的通关受阻问题。大力推进良好农业规范认证工作,每年推进200个左右的农业单位开展试点认证工作。进一步扩大我国优势的农产品和机电产品等的出口。

实施进出口货物检验检疫直通放行。放宽直通放行条件,对符合规定条件的进出口货物,将以往需要在内地与口岸两次申报(含核销),两次检验检疫(或查验)的做法变为一次申报和一次检验检疫(或查验)。除规定疫区外,所有地口的进口集装箱装载货物一律放行到目的地实施检验检疫处理。

积极配合地方政府在主要出口

口地区建立“出口食品质量安全示范区”。对示范区生产的出口食品实行抽查检验,减少检测项目和便利通关等优惠措施。

加大出口企业免验力度。对质量管理好,产品质量安全有保证的生产企业和产品实施免予检验。

对多年来质量保证体系有效运转、产品质量稳定、没有不良记录的特种设备生产企业,在行政许可复审中,简化或免于鉴定评审。

对获得生产许可证的企业采取定期回访、信息通报等方式,帮助企业及时了解国家标准、实施细则的动态信息。

加强国家技术标准信息资源服务平台建设,加快整合和优化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企业标准、国际标准和主要贸易国家标准信息资源,为企业提供全面查询服务。

公开《产品质量国家免检实施细则》和企业申报国家免检细则,公开国家免检工作安排,向申报企业告知审查进度,并公示审

查结果。

优先审定企业提出的国家标准申请。在标准的立项、起草阶段、论证、审查和批准发布全过程,充分听取和尊重企业意见。

组织技术专家服务队伍深入企业开展节能降耗服务,推广节能降耗新技术、新工艺,为企业开展计量管理评价服务,综合测试服务。

免费进行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咨询服务。为高耗能特种设备的生产和使用企业实现节能降耗提供管理

与技术服务。同时,根据企业需求,组成专门服务队深入企业开展质量管理、检验检测、标准、认证等服务活动。

记者管窥

主任 李青山博士

主要承办公司、房地产、银行、保险、证券、期货、票据、海事海商、国际贸易与投资、合同、知识产权等领域的诉讼与非诉讼业务。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31号
华澳中心嘉苑苑1810室
网址 http://www.zglawyer.com
电话 010-68474233 68474366

法律干线

《循环经济促进法》正式公布

本报讯 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日前表决通过《循环经济促进法》。该法将于2009年1月1日起施行。

该法分总则、基本管理制度、减量化、再利用和资源化、激励措施、法律责任和附则7个部分。总则第一条称,为了促进循环经济发展,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保护和改善环境,实现可持续发展,制定本法。该法所称的循环经济,是对在生产、流通和消费等过程中进行的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活动的总称。

该法规定了违法行为可被处以5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的罚款,如矿山企业未达到经依法审查确定的开采回采率等。违反该法规定,构成犯罪的,要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循环经济促进法(草案)》此次是第三次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最大的修改是在法律名称中增加了“促进”两字。

有常委会组成人员和人大代表提出,中国循环经济发展正处于起步阶段,草案的内容较多属于引导、促进的规定,体现出循环经济立法的阶段性特征。为使法的名称与主要内容相衔接,将本法名称改为《循环经济促进法》是适当的。(张朔)

商务部组建市场秩序司 加大商务信用建设

本报讯 来自中央电视台的消息称,市场秩序司近日在商务部正式成立,该司主要任务是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加大商务信用建设。

商务部增设的市场秩序司是按照国务院的统一部署和大部制改革做出的,原全国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领导小组的工作职能划入商务部。

报道称,市场秩序司工作职责主要有三个方面,一是继续牵头协调全国整顿和规划市场经济秩序的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参与组织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商业欺诈等扰乱市场秩序的行为。

其次是负责国内外贸易和国际经济合作领域市场秩序的整顿规范工作,推进商贸领域行政执法。

另外该司还将负责商务领域的信用建设,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尚武)

质检总局将不再直接选名牌

本报讯 国家质检总局质量司司长孙波日前在有关新闻通气会上表示,国务院不久前批准了《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简称“三定”方案)》。根据“三定”方案,国家质检总局将不再直接举办与企业及产品有关的名牌评选活动,但推进名牌发展战略仍是其主要职责。

据介绍,推进名牌发展战略旨在培育我国的知名品牌,从而增强我国企业的国际竞争力,主要内容有:制定推进名牌战略的方针政策和发展规划,培育自主品牌,进行名牌评价和表彰,鼓励和宣传名牌产品,对名牌产品进行保护,为名牌产品发展壮大创造良好的环境。

孙波表示,根据新的规定,名牌评价被认定为推进战略的一个环节,政府部门不直接参与,这有利于调动社会各界参与的积极性。

国务院“三定”方案“颁布后,质检总局立即着手改进中国名牌产品评价工作方案,落实国务院关于总局职能调整的要求,并对2008年的中国名牌产品评价工作采取了6条改进措施。

据介绍,这些改进措施主要包括:加强对名牌评价工作的指导和监督,由中国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组织实施,社会各界参与评价,总局对评价工作进行监督;充分发挥地方推委会和行业协的作用;完善名牌评价机制;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以不公开为例外,做到评价办法、程序、结果进一步公开、透明;组织专家进行评价;加强对过程和结果的监督,成立由纪检、监察部门和企业代表参加的监督组,对评价过程进行监督。这些措施将促进名牌评价工作更加公平、公开、公正,也将促使更多的民族品牌实现提高和发展,切实发挥出名牌战略对社会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有专家认为,质检总局对于名牌评选活动的职能调整,遵循了政府权力与市场和社会剥离的思路。新的“三定”方案开始实行之后,中国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应该转变为独立的第三方机构,不能与国家机关有瓜葛。对于该委员会的运作,应该进一步出台配套措施。(汪秀芬)